

大地和人民的诗人

——读李季诗歌随感

■王久辛

斗,都有着非常可贵的精神面貌——阳光向上,乐观无畏,敢于斗争,勇于胜利。这种“战地浪漫”的品质,对于我们当代的年轻人来说,具有非常积极的启迪意义,其诗歌魅力依然光芒四射,极其难得。

第二,李季的创作始终坚持毫不动摇地向下求生活、求思想、求艺术,对我们今天的写作仍具有艺术的启发性。诗人李季的诗歌创作有一个非常鲜明的特色,就是他一直坚持不懈地向最底层、最前沿的战斗者、追求者、理想者要写作内容,要思想感情,要精神境界,要表达的艺术手段。从他写的主人公王贵与石油大哥的身上我们可以看到,李季一直都关注着当时战斗在最前沿的先锋人物。他与他要表现的人物生活在一起,战斗在一起,达到的熟悉程度也一如诗中所写:“捏一个你来捏一个我,捏的就象活人脱。摔碎了泥人再重和,再捏一个你来再捏一个我。”这样融合之情的表达,说明李季与所写人物的心灵是相通的,所以能够直接把笔伸向心灵的深处,写出人物动人心魄的精神境界。他写长诗《石油大哥》时把主人公当作挚爱的兄长,字里行间透出来的情感是赤诚,是深爱。他以他们的生活为生活,以他们的工作为工作,以他们“向大海要石油”的渴望为渴望,写作的心跳与石油大哥的脉搏是一个节奏,所用的语言与“信天游”的调子完美融合,所以他能够写出至今让人看了仍然有代入感,仍然有感染力的诗篇。我以为,诗人李季的这两部长诗及其系列作品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值得当代诗人学习,那就是魂系于时代先锋人物,把一己之情怀记入时代之胸臆。这是非常关键

的成功经验。

第三,诗人李季时刻不忘向民歌民谣、俗谚俚语要形式,要语言,要艺术。他把中国思维、中国语言与中国形式融合在一起,实现真正的中国式表达。任何艺术形式都在发展变化,中国的语言也在发展变化,但语言的根性是不会变化的。尽管新诗是舶来品,而且注重感觉与精神的形而上表现,但在我看来,因为根性的土壤与生活习俗等先决因素已经形成了规范,我们不能脱离了汉语天然的象形文字式的表情达意,拽着自己的头发往上走。李季一系列民歌体新诗的创作,就是把自己的语言储备与思想情感的精力集中在民歌、民谣与民间俗谚俚语上,进而实现创造性升华。《王贵与李香香》发表已经76年了,但那韵味情味与精气神儿,一点也没有变。如果我们要考察中国20世纪40年代中期北方解放区的战斗生活状况,《王贵与李香香》仍然有着最为真切的具体场景与情感交流的丰富表达,它不仅具有文献价值,而且对我们后人仍然具有强烈的艺术魅力。

我是20世纪70年代先后读到了李季的《王贵与李香香》《石油大哥》等作品。时至今日,我已经找不到当年购买收藏的这两部诗集和其他作品了,但李季给我的印象深刻,对我的影响深刻。我一直都在默默以李季那样运用的方法,写自己的作品。2003年初,《中国作家》副主编杨志广同志约我写一首纪念《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的诗歌,拟发于当年5月号。我随即就像李季那样运用“信天游”写了400多行的民歌体长诗《翻身道情》。现在回想起来,为什么我能拿起笔就写,而且“信天游”形式运用得那么自然,就是因为读了

诗人李季的诗,并且几次去陕北都非常注意收集民歌的结果。其中有一次,我收集了500多首“信天游”,回来后一首一首地诵读整理,对陕北民歌的语体形式虽不敢说烂熟于心,也确实掌握了其中的一些妙道,所以写起来兴趣盎然,一句一句叠压而出,像山泉从心里涌出来一样。

事实上,大胆运用民歌写作的诗人还有很多,电影《刘三姐》《五朵金花》等都是在采集民歌的基础上创作出来的。阮章竞的《漳河水》、公刘的《阿诗玛》《尹灵芝》、高缨的《丁佑君之歌》等,都是大量吸取借鉴民歌创作的优秀作品。最近,曾获得全国新诗大奖的老诗人李发模运用古语民歌创作了5000行长诗《呵嘴》。《诗刊》社老编辑周所同也再次运用陕北民歌写出了《我的民谣》等。他们都是从民歌中获取创作力量,在新诗写作中寻求创新,努力突破的大胆探索者。他们写出的作品不仅深受读者喜爱,而且在诗的现当代性上也有中国特色的民族化追求。这一切都与民歌体新诗创作的先驱李季有关。我们要永远铭记他,继续走好他为中国新诗开创的民族化道路。

著名作家孙犁曾撰文赞扬李季说:“李季的创作,在文学史上,这是完全新的东西,是长篇乐府。这也绝不是单纯采风所能形成的,它集中了时代精神和深刻的社会面貌……他不是天生之才,而是地造之才,是大地和人民之子。”我以为,这个评价是非常准确的,是对发誓“千年的信天游黄土里埋,我要把它一锄头一锄头挖出来”的诗人李季最高的评价。他是大地和人民的儿子,是大地和人民的诗人。

经典重读

每一次回味都有甘甜

“人间烟火气,最抚凡人心”,人间烟火,是街头拐角处的早点铺,是山坳里飘荡着的炊烟,是都市里的小吃一条街,是红泥小火炉里的把酒言欢,是街巷市井的嘈杂喧闹,是人间四月天的美景和亲朋好友之间的相互温暖,看似平淡,却最有人情味儿。“人间烟火气,又令人流泪”,老舍文中的市井百姓和美好风景正是独具烟火气、人情味儿的艺术表达,重读老舍散文精选《就爱这人间烟火》(中央编译出版社)不只是在阅读经典,更是从文字中品味生活的诗意与温情。

老舍的文字里充满了质朴的美感与细腻的情感。他从北京到了济南,温情地描绘了“济南的秋天”和“济南的冬天”,景与情的融合“把一点小伤风也治好了”。在老舍笔下,济南的城、河、山影都具有古典清澈的美,但他还是邀请读者秋天来这座城市,因为“加上济南的秋色,济南由古朴的画境转入静美的诗境中了。这个诗意秋光秋色是济南独有的。”

济南的秋天是温柔的,冬天也不是很寒冷,老舍用拟人的语言形容这两个季节:“秋睡熟了一点便是冬。”济南的冬天少了北方的寒风瑟瑟,充满着生命的力量,“一个老城,有山有水,全在蓝天下很暖和安适地睡着,只等春风来把它们唤醒”。

一百个人眼中有一百种济南。在济南生活了4年多,老舍没少写济南,像《济南的秋天》《济南的冬天》《吊济南》《大明湖之春》《趵突泉的欣赏》《春风》等。在《就爱这人间烟火》中,老舍感慨自己去过一些地方,但唯有济南成了自己的第二故乡,济南深深地印在他的心里。这座城市的山与水融入了老舍的血液里、文字里,只需要寥寥几笔,济南的格调与意境就跃然纸上。济南的四季都是流淌的风景,美到骨子里。就算在冬季里,也能使人收获一份心灵的平静与温暖。

每天都是忙碌的,生活就是充实的。忙碌的暑假充满着“流水账式”的风趣和幽默。在《夏之一周间》中,老舍一边感叹暑假“偌大的自由”,一边感慨“寒假”的“假”字和自己是没有关系的。“整理已讲过的讲义,预备下学期的新教材”“还要写小说呢”。所以,虽“闹钟的铃声一放学就停止了工作,可是没在六点后起来过,小说的人物总是在天亮左右便在脑中开了战事……”“自六点至九点,也许写成五百字,也许写成三千字……”“九点以后,写信——写信!老得写信!”老舍的一天是非常充实的。他不仅是一名老师,更是一位作家。他时刻沉浸在自己的创作灵感来源之中,时刻体验和捕捉着平凡日子里的闪光点。在体验之中,他一刻也不能真正“放假”。但这种体验也是愉悦美好的,“浇浇园中的花草,和小猫在地上滚一回”“洗个澡,在院中坐一会儿,九点钟前后就去睡”正是忙碌而轻松的烟火人间。

老舍是一个温和博爱的人,他亲近世间万物,反过来世间万物都愿意亲近于他。院子里来的一只小麻雀,他一眼就看清了小麻雀可怜的样子:“它并不会飞得再高一些,它的左翅的几根长翎拧在一处,有一根特别的长,似乎要脱落下来。”他想凑近小麻雀,它那“小黑豆眼带出点要亲近我又不完全信任的神气”,这使得老舍很难过:“它被人毁坏了,而还想依靠

质朴美感与细腻情感

■刘英团

人,多么可怜!它的眼带出进退难的神情,虽然只是那么个小而不美的小鸟,它的举动与表情可露出极大的委屈与为难。它是要保全它那生命,而不晓得如何是好。对自己与人都没有信心……”文如其人,老舍先生的散文作品之所以具有较高的艺术价值和审美价值,就在于他对世间万物充满善意和感同身受,就在于他的文章有着对世间万物的思考和艺术化的表达。

正如老舍之子舒乙所言:“生活中的父亲完全是矛盾的。他一天到晚大部分时间不说话,在闷着头构思写作。很严肃、很封闭。但是只要有人来,一听见朋友的声音。他马上很活跃了,平易近人,热情周到,很谈得来。仔细想来,父亲也矛盾。因为他对生活、对写作极认真勤奋;另一方面,他又特别有情趣,爱生活。”老舍确实是热爱生活的人,《就爱这人间烟火》精选了61篇散文,基本涵盖了老舍的经典散文作品。《去过一些地方》这一辑,犹如怡人陶醉的画与诗,抒写着老舍对济南、青岛和北平深沉的爱。老舍曾说过:“生活是一种律动,须有光影,有左有右,有晴有雨,韵味就在这变而不猛的曲折里。”老舍的散文饱含着他生活的热爱,对自然的歌颂,对亲情友情的怀念。读之亲切感人,抚慰心灵。

品家书 悟情怀

■刘根勤

分别来自《列女传》《周易》以及相关古典文献,可见编者不但熟悉中华文化发展历史,更对历史抱有敬意,力求准确无误。

近代部分内容也很饱满,作者既被誉为“开眼看世界第一人”的林则徐等,还有林琴南、梁启超、王国维、鲁迅等文人士。

该书的主体部分是抗战时期的家书,作者包括抗日民族英雄戴安澜、左权、伟大女性赵一曼、热血战士谢晋元、高捷成、刘宗猷、何功伟,民族艺术家冼星海……

此外,该书还选择了一些新时代的英雄,特别是神九航天员和新冠疫情中医务工作者的家书。值得一提的是,15岁的姜堰中学生叶子,在援疆母亲生日的当天夜里,以母亲的口吻给自己写信,他这封特殊的“家书”被收入中国人民大学家书博物馆。

新书推介

书海淘金,撷取珠玑

在中国传统文化中,“家”是国与天下的基础。家族关系需要教育与情感来支持。在漂泊的游子与故乡父老之间,家书是他们互相联系最重要的文本。家书可以凝结为家训,出色的家书与家训会成为家族与整个社会乃至后世的共同财富。

朱广联编写的《家书有约》(天津人民出版社)一书,遴选古今140多封家书,让人阅读起来不但能获得知识与审美,更能体会到浓厚的亲情。

《家书有约》在古代部分用现代价值观与理念选取了周文王等人的家教故事,包括其自身的成长经历与他对继承者的教育,内容旁征博引,

读书札记:阅读的延伸

■李文亚

有一定的原创性。

从字数上说,这些札记长的三五千字,短的五六千字,有话则长,无话则短;形式上并不固定,怎么想就怎么写,不拘一格;有时会逐段地把作者隐喻的深意找出来,有时则把全文用自己的语言“翻译”出来,重新表述文章的主要内容和写作思路。这样,既能帮我更好地抓住中心,记住要点,还能帮我理清思路,加深对文章的理解。

这些年来,不论工作多么忙碌,我都坚持做读书札记。就这样,日积月累,积少成多,聚沙成塔,我的读书札记如今竟也有三五百万字。它们成了我的“百宝囊”,成为我积累的写作资料。每次创作时,翻翻读书札记,总觉得有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思想源泉;编写思想政治教育教案时,总能从“故事仓库”里找到自己喜欢的经典故事……

闲暇时,不管走到哪里,我身上都会带一本读书札记,时不时地拿出来回味一遍,而且总是百看不厌。有时我会对照札记再重读一遍读过的书,总会有新的收获。我喜欢把札记中最有意义的段落重新誊抄下来,并注释上自己的想法。遇到需要背诵的内容便记在书签上,把书签夹在书本里,放在口袋里,或插在房间专放书签的袋子里,一有空就读一读,念一念、背一背,时间久了,这些知识就会在自己的脑海里生根发芽。这些年,我的教案之所以能在政治教员授课比武中屡获获奖,一个重要原因就是我在反复读札记时常能捕捉到更新、更多的思想火花、设想和灵感。

读书札记的意义就在于重读,重读所带来的知识“福利”是巨大的。每当重温这些札记,就仿佛见到一位位人生导师与挚友,与其热情地相拥,互相成为人

生的知己。这样,读过的书才能真正变为自己的精神食粮,进而升华自己,让自己成为一个有知识的人。

读书札记让我完成从生搬硬套到独立思考的飞跃。札记是大脑的延伸,它能帮助我记住书籍中的知识,记住曾经的读书经历,让自己每一次的重读都有新的感悟与体验。它就像取之不竭的泉水,在每一次的汲取中,新的理解与感悟便伴随着重读源源不断地涌现在脑海中。就这样,读书札记成为我情感世界中的一缕阳光,照亮我心中的每一个角落;也成为一剂灵丹妙药,补充我思维的困乏与干涸;它更像是一双温柔的大手,打开我的心灵之窗,让温暖的阳光照进我的内心世界。

读书札记,它给了我力量,也给了我人生前进的方向。

读书生活

阅读,照进心灵的阳光

俗话说,“不动笔墨不读书”“好记性不如烂笔头”。或许正是出于这样的原因,29年里,我记下了68本读书札记。

我的读书札记不仅要写上精彩的、有意义的、富有哲理的语句和重要的片段记录下来,还要把读书的收获、心得、体会、认识和感想等,结合自己的实际,用文字表现出来。有时,我还会引用原文作例证来表达自己的看法、想法,并对全书的内容表达自己的感想与认识。当然,这其中也有对名篇佳句的考证、注释。而且多年来,我对自己还有一点要求,那就是让每篇札记都独立成篇,都带



视觉阅读·大美山城 胡传木摄



第5622期